

证券代码：871727

证券简称：浩达智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2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727	浩达智能	2022年2月2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福州市高新区乌龙江中大道 7#创新园二期 20 号楼 20 层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确定对象修订稿）〉》议案

为实现公司快速发展，保障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通过股票定向发行方式募集所需资金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1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确定对象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公司股份认购协议》议案

为增加公司营运资金的规模，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，提升公司的整体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公司拟通过股票定向发行方式募集所需资金；目前已确定的发行对象为刘文崇先生，公司拟与已确定的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。协议中约定的条款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1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确定对象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2月26日08时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乌龙江中大道7#创新园二期20号楼20层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林晓芳，联系电话 0591-8383667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代理人住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1日